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4月12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张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管理层制定了2024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主要内容有：计划发电量185.00亿千瓦时，供电量208.00亿千瓦时，供热量2,226.00万吉焦，耗标煤量542万吨，售水量10,440.00万方，售天然气32,000.00万立方；基本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合计1,293,305.00万元；设备检修项目投资计划合计15,572.00万元；技改项目投资计划合计10,001.00万元；外购电量不超过39.30亿千瓦时，其中：外购新能源电量18.32亿千瓦时，外购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电量20.14亿千瓦时。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的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该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的反映公司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临 048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特别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事项。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临 055《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发放其薪酬。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公司支付 2023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其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3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80 万元（不含差旅费、工作现场餐费及向第三方征询的费用等，上述价格均为含税价）。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关于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临 049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01、监事候选人：张钧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02、监事候选人：丁小辉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临 054《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同意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临 050《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临 051《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内部审计制度》。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关于公司向农发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办理金额不超过 1.49 亿元的仓储（物流）设施项目贷款，贷款期限 15 年，利率不超过 3.95%（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

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签订《借款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共计不超过 5 亿元，期限一年，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利率报价（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告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1 年期 LPR 为 3.45%，最终贷款利率以提款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准），用于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等。

此事项为关联人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对该项借款无需提供相应抵押或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第 6.3.18 条的规定，公司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7 亿元，用于其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具体如下：

22.01、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 4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 4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02、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信托办理不超过 3 亿元融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信托办理不超过 3 亿元融资提供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此项议案及其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临 052 《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3、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支付 2023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其相关子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